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本集團創始人周源先生於2010年創立知乎。在2010年至2012年間，知乎為僅限邀請制註冊方式的問答社區。2013年，知乎開始開放予公眾註冊，隨後發展成為中國最大的綜合在線內容社區之一。我們於2016年開始提供在線廣告服務，於2018年引入付費內容服務，後於2019年上半年啟動鹽選付費會員計劃，並於2020年初正式推出內容商業化解決方案。自2020年以來，我們不斷擴展旗下的以內容為中心的變現渠道，包括提供職業培訓和電子商務活動。

業務里程碑

以下概述我們的主要業務發展里程碑：

時序	事件
2011年	知乎產品以僅限邀請制註冊方式推出，為專注於問答形式的網站。
2013年	知乎開放公眾用戶註冊。
2016年	我們開始提供在線廣告服務。
2018年	我們引入付費內容服務。
2019年	我們啟動鹽選付費會員計劃。
2020年	我們推出創新的內容商業化解決方案「知+」。
2021年	本公司於紐交所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股份代碼為「ZH」。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及運營實體

於往績記錄期內，曾對我們的經營業績作出重大貢獻的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成立日期及開始營業日期呈列如下：

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及開始營業日期
智者天下	內容及應用程序相關服務	2011年6月8日
知乎網	廣告及業務解決方案服務	2018年1月22日
智者四海	技術及營運支持	2012年1月18日

於紐交所上市

於2021年3月26日，我們的美國存託股於紐交所上市，股份代碼為「ZH」。我們於2021年3月30日在紐交所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根據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按發售價每股美國存託股9.50美元出售55,000,000股美國存託股，相當於27,500,000股A類普通股。此外，包銷商已行使其購股權購買額外259,904股美國存託股，相當於129,952股A類普通股。

於2021年3月30日，我們在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之時，發行及出售(i) 5,263,157股A類普通股予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通過聯屬公司持有），對價為1億美元，(ii) 5,263,157股A類普通股予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通過聯屬公司持有），對價為1億美元，(iii) 1,578,947股A類普通股予騰訊的附屬公司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對價為3千萬美元，及(iv) 1,052,631股A類普通股予莉莉絲遊戲（通過聯屬公司持有），對價為2千萬美元。私人配售按相等於首次公開發售價（經調整以反映美國存託股對A類普通股的比率）的每股價格同時進行。經扣除包銷折扣及發售開支後，首次公開發售（包括包銷商購股權）及同時進行私人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39.4百萬美元。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遵守紐交所規則

自我們於紐交所上市當日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我們在任何重大方面均無違反紐交所規則的事例，而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任何有關我們於紐交所的遵規記錄的事宜須敦請[編纂]垂注。

進行上市的理由

誠如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策略」一節所披露，董事會認為，上市及[編纂]將為我們帶來機遇，可進一步拓寬[編纂]基礎，擴大並鞏固我們進入資本市場的途徑，以及為我們提供其他集資渠道和資源，供我們進一步發展我們的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

本公司於2011年5月1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以「Zhihu Technology Ltd」的名稱註冊成立，作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於2020年10月，本公司更名為「知乎」。

於註冊成立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於2011年11月8日及2014年5月5日，本公司分別按1:1000及1:8的比例進行股票分割。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的主要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我們過往於2011年11月至2019年8月間曾進行七輪[編纂]前投資，合計發行(i) 37,858,584股A系列優先股（其中1,848,982股隨後獲本公司購回並於2018年7月註銷），(ii) 25,164,697股B系列優先股，(iii) 27,935,316股C系列優先股，(iv) 22,334,525股D系列優先股，(v) 6,947,330股D1系列優先股，(vi) 27,267,380股E系列優先股，(vii) 34,677,872股F-1系列優先股及(viii) 一股F-2系列優先股（隨後提交予本公司並於2020年12月註銷）。所有優先股的面值為每股0.000125美元。於[編纂]前的投資中，我們已實現A輪、B輪、C輪、D輪、D1輪、E輪及F輪融資後估值分別為29.9百萬美元、132.0百萬美元、375.1百萬美元、918.5百萬美元、10億美元、24億美元及34億美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將該等投資所得款項淨額約65%用於產品及服務的開發、營銷及用戶增長、研發，以及一般企業用途。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投資者包括創新工場、啓明創投、賽富及今日資本等多個專業股權投資基金，以及騰訊、快手和百度等知名互聯網科技公司。騰訊為本公司資深投資者，並於我們在紐交所首次公開發售當時後六個月期間保留其投資總計超過50%。[編纂]創新工場、啓明創投、賽富及今日資本投資我們的每股平均成本分別約為[編纂]美元、[編纂]美元、[編纂]美元及[編纂]美元。

於2019年8月7日，本公司採用同股不同權架構，據此將其普通股重新分類及重新指定為兩大類別：A類普通股，每股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對應一票投票權；及B類普通股，每股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對應十票投票權。

於2021年3月及4月，我們根據於紐交所進行的首次公開發售（包括包銷商購股權）及同時進行的私人配售，發行合共40,787,844股A類普通股。有關首次公開發售的詳情載於本節「於紐交所上市」。緊接於紐交所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全部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優先股及普通股均已按一換一基準轉換為、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A類普通股，惟當時由周先生實益擁有的19,227,592股B類普通股則繼續為B類普通股。於紐交所上市後，除上市規則第8A.07條所允許B類普通股附帶的同股不同權外，概無其他股東有權享有與彼等於本公司的經濟利益不成比例的特殊權利。

主要收購、出售及合併

自成立以來，我們概無進行任何對我們而言屬重大的收購、出售或合併。2021年，我們收購Prez Limited及Yincheng Limited，務求增強我們就職業培訓業務提供及交付內容和課程方面的實力。有關該等收購的詳情，請參閱「業務－變現模式－職業培訓」。

合約安排

於2021年12月21日，智者四海、智者天下及智者天下的登記股東之間訂立合約安排，以取代先前的舊合約安排。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一節。

我們尚未對公司架構進行任何重大重組。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中國監管規定

由商務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現稱市場監管總局）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06年8月8日聯合發佈，於2006年9月8日生效，後於2009年6月22日修訂並即時生效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併購規定」）規定，為境外上市目的而設立且由中國公司或自然人通過購買中國境內公司股份或股權直接或間接控制的特殊目的公司，應於該特殊目的公司的證券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前獲得中國證監會批准。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次[編纂]無須根據併購規定取得中國證監會的事先批准，原因是(i)中國證監會目前尚未頒佈任何關於諸如我們在本文件下的[編纂]是否受併購規定約束的明確規則或解釋；(ii)我們的全資中國附屬公司並非通過併購併購規定所定義且為本公司實益擁有人的中國公司或自然人擁有的境內公司而成立；及(iii)併購規定中概無條文明確將合約安排分類為受併購規定規限的交易類型。然而，中國法律顧問進一步告知，併購規定將如何被詮釋或落實執行的方式存在不確定性。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a)中國居民必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辦理登記，方可以通過資產或權益向由該名中國居民以投融資為目的直接設立或間接控制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出資；及(b)在首次登記後，中國居民亦須就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任何重大變動，包括（其中包括）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發生中國居民股東、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名稱及經營期限變更，或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資本增加或減少、股權轉讓或置換以及合併或分立，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辦理登記。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未能遵守該等登記程序或會遭受處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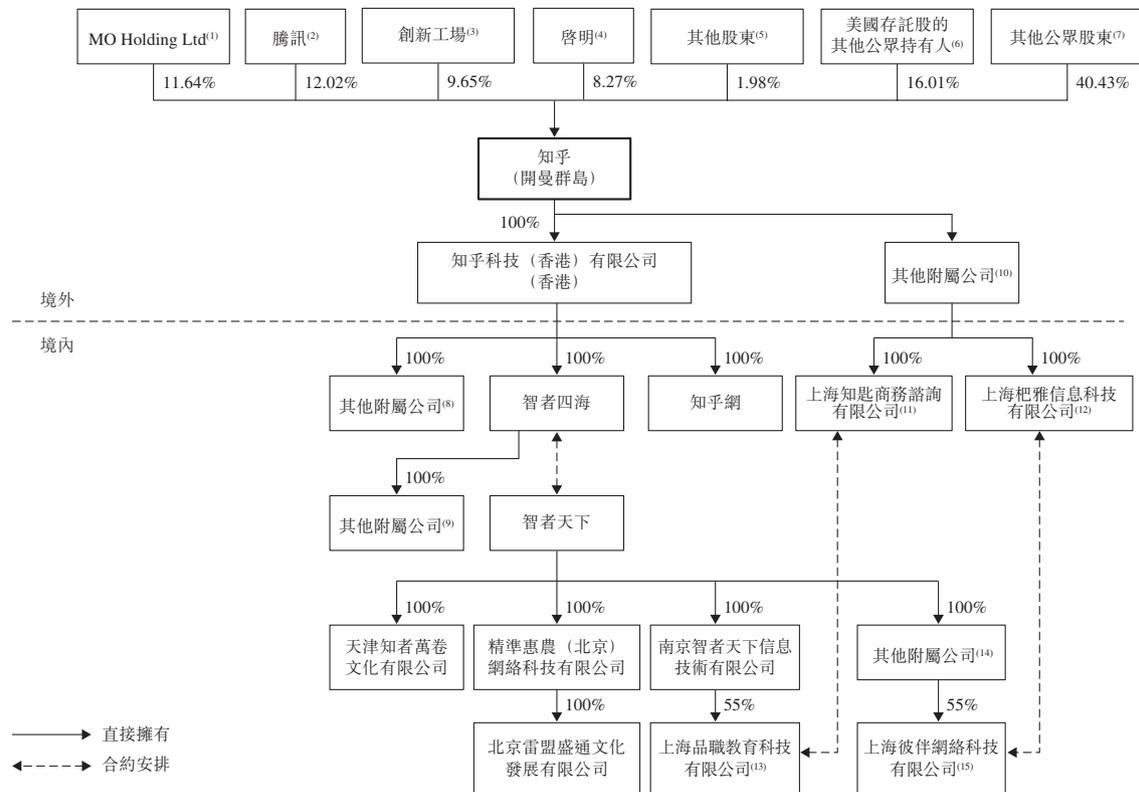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13號文，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下放外匯登記的權力予境內實體註冊成立所在地的當地符合資格的銀行。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間接持有本公司股權且據我們所知為中國公民的周先生、李大海先生及另外四名人士已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37號文完成登記。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前的架構

下圖說明本集團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附註：

- (1) MO Holding Ltd 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MO Holding Ltd 超過99%的權益由 South Ridge Global Limited 持有，而 South Ridge Global Limited 則由周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為周先生及其家族利益成立的信託全資擁有。MO Holding Ltd 餘下的權益則由周先生全資擁有的 Zhihu Holdings Inc. 持有。
- (2) 包括：(a) 由 Dandelion Investment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為騰訊的附屬公司）持有的 20,457,894 股 A 類普通股；(b) 由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為騰訊的附屬公司）持有的 10,617,666 股 A 類普通股；及 (c) 由 Sogou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為騰訊的附屬公司）持有的 6,991,039 股 A 類普通股。
- (3) 包括（緊接[編纂]完成前）：(a) 由 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L.P. 持有的 23,011,491 股 A 類普通股及 (b) 由 Innovation Works Holdings Limited 持有的 7,556,558 股 A 類普通股（包括彼等持有的美國存託股對應的股份）。緊隨[編纂]完成後，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L.P. 及 Innovation Works Holdings Limited 將分別持有[編纂]股及[編纂]股 A 類普通股（包括彼等持有的美國存託股對應的股份）。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L.P. 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組織的基金。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GP, L.P.，而 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GP,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GP, LLC。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GP, LLC 由 Peter Liu 及李開復實益擁有。Innovation Works Holdings Limited 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李開復全資擁有。
- (4) 包括（緊接[編纂]完成前）：(a) 由 Qiming Venture Partners III, L.P. 持有的 21,522,109 股 A 類普通股，(b) 由 Qiming Venture Partners III Annex Fund, L.P. 持有的 3,995,229 股 A 類普通股，及 (c) 由 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P. 持有的 678,260 股 A 類普通股（包括彼等持有的美國存託股對應的股份）。緊隨[編纂]完成後，Qiming Venture Partners III, L.P.、Qiming Venture Partners III Annex Fund, L.P. 及 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P. 將分別持有[編纂]股、[編纂]股及[編纂]股 A 類普通股（包括彼等持有的美國存託股對應的股份）。Qiming Venture Partners III, L.P.、Qiming Managing Directors Fund III, L.P. 及 Qiming Venture Partners III Annex Fund, L.P. 均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組織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合夥企業，並由 Qiming Corporate GP III, Lt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實益擁有。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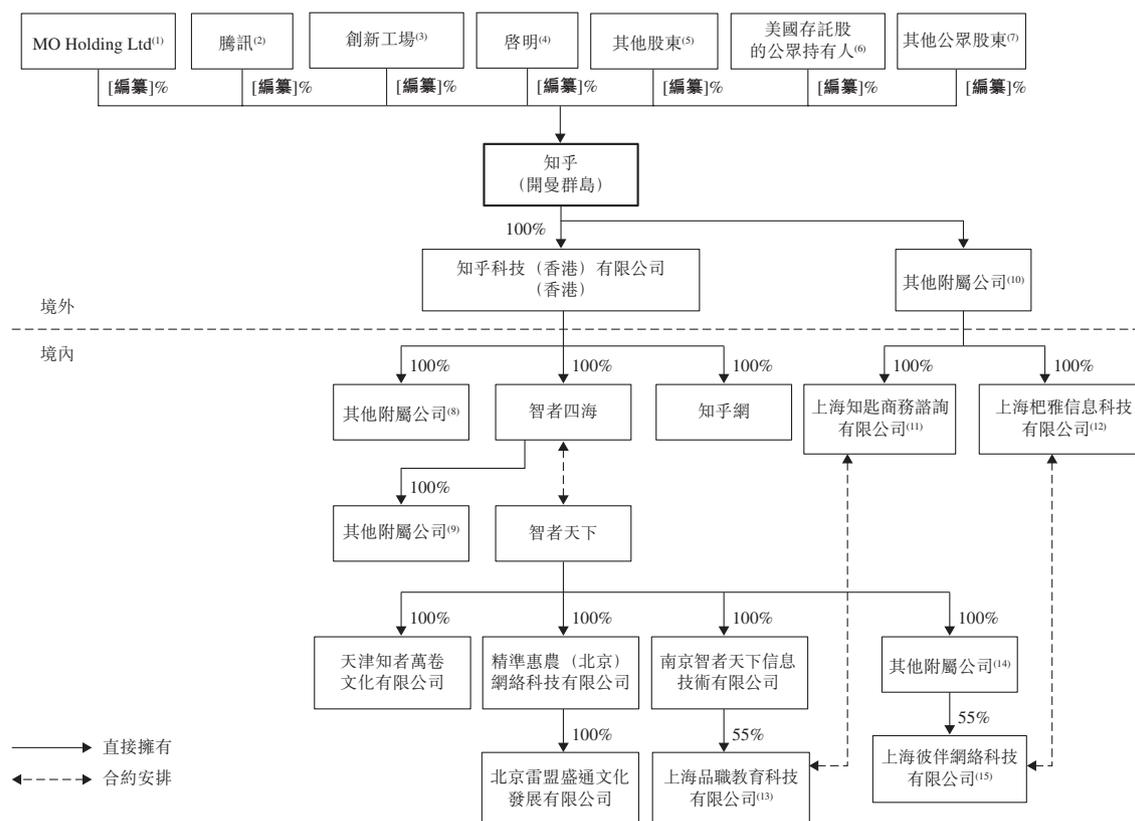
- (5) 包括董事（周先生除外）持有的股份。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權益披露」。
- (6) 即美國存託股的公眾持有人持有的美國存託股對應的50,720,574股A類普通股（不包括上文(3)至(5)所計及者），假設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上市日期期間股數概無變動。
- (7) 即其他公眾股東合共持有的128,055,677股。
- (8) 即：
- (a) 智者四海（南京）技術有限公司，其由知乎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 (b) 知南行易（南京）科技有限公司，其由知乎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 (c) 知者萬卷（南京）技術有限公司，其由智者四海（南京）技術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 (d) 知南而進（南京）技術有限公司，其由智者四海（南京）技術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及
 - (e) 寧波知物科技有限公司，其由智者四海（南京）技術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 (9) 即：
- (a) 成都知者萬卷科技有限公司，其由智者四海直接全資擁有；及
 - (b) 知者信息技術服務成都有限公司，其由智者四海直接全資擁有。
- (10) 即：
- (a) Zhihu Investment Holding Ltd（一間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 (b) Zhihu Investment SP Ltd（一間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Zhihu Investment Holding Ltd直接全資擁有；
 - (c) Zhihu Investment EDU Holding Ltd（一間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Zhihu Investment Holding Ltd直接全資擁有；
 - (d) Zhihu Investment PP Ltd（一間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Zhihu Investment EDU Holding Ltd直接全資擁有；
 - (e) Zhihu Investment PZ Ltd（一間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Zhihu Investment EDU Holding Ltd直接全資擁有；
 - (f) Yincheng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Zhihu Investment PP Ltd直接擁有55%權益。其餘下股權由馬長健及趙文菁（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分別最終擁有27%及18%；
 - (g) Prez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Zhihu Investment PZ Ltd直接擁有55%權益。其餘下股權由李斯克及張凌濤（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分別最終擁有33.75%及11.25%；及
 - (h) Pzacademy Limited（一間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Prez Limited直接擁有；及
 - (i) Papaenglish Limited（一間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Yincheng Limited直接擁有。
- (11) 上海知匙商務諮詢有限公司由Pzacademy Limited全資擁有。其擁有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職鑰商務諮詢有限公司。
- (12) 上海杷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由Papaenglish Limited全資擁有。
- (13) 上海品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登記股東為南京智者、李斯克及張凌濤，彼等分別持有該公司55%、35%及10%的股權。李斯克及張凌濤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14) 即：
- (a) 南京知著科技有限公司，其由智者天下全資擁有；
 - (b) 南京知皓科技有限公司，其由南京知著科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及
 - (c) 南京知鑫科技有限公司，其由南京知著科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15) 上海彼伴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的登記股東為南京知鑫科技有限公司、馬長健及趙文菁，彼等分別持有該公司55%、27%及18%的股權。馬長健及趙文菁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上海彼伴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以下附屬公司：上海茵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臥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重慶臥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茵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茵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臥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重慶臥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統稱「彼伴實體」）正轉型為上海把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且有關集團內部轉讓尚未完成。我們已向聯交所承諾於上市後的四個月內完成該等集團內公司間的轉讓。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有關外資所有權限制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彼伴實體」。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架構

下圖說明本集團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附註(1)至(15)：請參閱前幾頁「緊接[編纂]前的架構」一節下附註(1)至(15)。